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 間：102 年 3 月 20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貳、地 點：行政大樓 3 樓第 2 會議室

參、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肆、主 席：楊勝任教務長

紀錄：陳鵬勇

伍、主 席 報 告：

因應各系(所)校外實習之實施，課程規劃難免有所修訂，課程修訂按正常程序需經由系(所)、院、校課程委員會三級三審通過後實施，原則上都同意通過審查，課程委員會通過提案是不用報部備查，所以各單位對於能增進產學合作或實務實習課程提案方面，委員會絕對配合通過，但再度重申各單位課程修訂仍需按照程序三級三審辦理，除非經簽准之特殊情況案件，但還是要再經課程委員會作追認。

陸、工 作 報 告：略

柒、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提案一 本校各學院所屬各系(所)更名、新增或停開選修課程案。	<p>一、餐旅管理系新增「餐旅產業實習(1)」、「餐旅產業實習(2)」及「餐旅產業實習(3)」三門校外實習課程，請合併為「餐旅產業實習」選修 9 學分。</p> <p>二、幼兒保育系因應教育部「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科與輔系及學位學程學分學程認定標準」及依「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之科目與學分對照表」，修訂該系教保專業知能課程之科目與學分，同意俟提報教育部課程修訂同意後更名。</p> <p>三、餘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p>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p>提案二 動物科學與畜產系、食品科學系及動物疫苗科技研究所申請全英文授課。</p>	<p>本案照案通過准予備查。</p>	<p>照案執行。</p>
<p>提案三 森林系修訂 99~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之「校外實習」0 學分變更為 2 學分，追認 99 入學新生適用。</p>	<p>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p>	<p>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p>
<p>提案四 「細胞凋亡」、「地工合成材料防災工程之應用」課程申請網路教學案。</p>	<p>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p>	<p>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p>
<p>提案五 農學院研訂「全球永續農業學程設置及修讀要點」案。</p>	<p>一、該跨領域學程以培養國際視野至國外實習，建議草案及課程資料能加上英文書寫或中英對照。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p>	<p>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p>
<p>提案六 農園系 101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案。</p>	<p>一、通稱統一為「產學專班」。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p>	<p>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p>
<p>提案七 食品系 98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修訂案。</p>	<p>一、通稱統一為「產學專班」。 二、憲法、生活服務教育為校定必修，普通物理學正課與實習、生物統計正課與實習及食品科學概論為院訂必修不可刪除異動。 三、有關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若需修訂，需系、進修推廣部與合作業界三方開會達成共識再</p>	<p>退回重新審查。</p>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做定案，本案退回重新審查。	
提案八 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課程及畢業學分調整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提案九 農企業管理系新增設 <u>產學四技專班</u> 課程規劃案。	一、通稱統一為「產學專班」。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提案十 企業管理系 <u>越南</u> 碩士在職境外專班課程規劃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提案十一 餐旅管理系精緻餐旅恆春專班四年制課程規劃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提案十二 工學院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修訂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提案十三 修訂 103-106 學年度本校「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校定課程(通識課程)架構及 <u>必選修科目修訂準則</u> 。	一、為繼續推動降低學生畢業總修課時數目標為原則，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二、「軍訓」課程因國防部抵免役期及報考預官課程名稱尚未有共識統一標準化，於 103 學年度系科本位課程正式實施前，視國防部要求再予調整。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臨時動議提案一 追認生物科技系新增「生物技術研究法」(必修，3 學分)課程，適用 101 入學新生適用。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臨時動議提案二	本案業已於 99 學年度第 2	照案執行。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本校學生多益總分已達全民英檢中高級成績（分項未達標準）者，免修「英聽 101~104」及「大一英文(1)、(2)」(含英文進階課程)。	學期及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決議通過備查，同意依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標準本校學生總分已達全民英檢中高級成績（分項未達標準）者，免修「英聽 101~104」及「大一英文(1)、(2)」(含英文進階課程)課程。	
臨時動議提案三 「校外實習」英文名稱討論案。	依委員意見沿用「校外實習」Practice of Industrial Training 英文名稱。	依委員意見沿用「校外實習」Practice of Industrial Training 英文名稱。
臨時動議提案四 「乳品化學」、「分子營養學」同步遠距教學案。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臨時動議提案五 追認野保所 99 學年度起畢業學分數調降至 30 學分。	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101.10.25 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本校各學院

案由：修訂本校 103-106 學年度院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與核心能力之關聯檢核及院定必修課程架構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必選修科目訂定準則辦理。(附件 1-1, P.1)
- 二、農學院院定必修課程、院定及所屬系(所)教育目標、核心能力經該院 102 年 3 月 12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並建議「電子計算機概論」(0 學分)改為校定必修，維持農學院共同專業課程「生態學」、「生物統計」、「生物技術」、「植物學」、「生物學」教學小組之運作功能。(附件 1-2, P.3)
- 三、工學院院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院定必修課程經該院 102 年 3 月 14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無異動。(附件 1-3, P.15)
- 四、管理學院院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院定必修課程經該院 102 年 3 月 18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院定必修課程刪除實務專題(2 學分)，讓各系操作「校外實習」課程更具彈性。(附件 1-4, P.19)
- 五、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院定必修課程經該院 102 年 3 月 14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為使課程安排、設計更符合各系學生需求，幼保系、應外系、休保系委員皆表示「實務專題」如為系課程在課程安排、操作上較具彈性。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103 學年度起「實務專題」改為系課程，並委由各系斟酌決定大學部與進修部是否同步。(附件 1-5, P.22)
- 六、國際學院院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院定必修課程經該院 102 年 3 月 18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附件 1-6, P.24)
- 七、獸醫學院院定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及院定必修課程經該院 102 年 3 月 13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附件 1-7, P.27)
- 八、103-106 與 99-102 學年度各學院院定課程修訂對照一覽表如下：

99-102 院定必修課程				103-106 院定必修課程			
農 學 院				農 學 院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實務專題	2	實務專題	2				
普通化學(1)/普通物理學(1)	3/3	普通化學(1)/普通物理學(1)	3/3				
普通化學實驗(1)/普通物理學實驗(1)	1/1	普通化學實驗(1)/普通物理學實驗(1)	1/1				
生態學/食品科學概論/生態設計概論	2/2/2						
生物統計	2	生物統計	2				
生物統計實習	1	生物統計實習	1				
生物技術/應用材料學	2/2						
植物學/動物學/生物學	2/2/3						
植物學實習/動物學實習	1/1						
電子計算機概論	0						
合 計	16	合 計	9				

工 學 院				工 學 院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實務專題	2	實務專題	2				
普通化學(1)	3	普通化學(1)	3				
普通化學實驗(1)	1	普通化學實驗(1)	1				
普通物理學(1)	3	普通物理學(1)	3				
普通物理學實驗(1)	1	普通物理學實驗(1)	1				
微積分(1)	3	微積分(1)	3				
微積分(2)	3						
工程倫理	1	工程倫理與法規	1				
電子計算機概論	0						
合 計	17	合 計	14				

管 理 學 院				管 理 學 院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科 目 名 稱	學分數
實務專題	2						
管理學	3	管理學	3				
經濟學(1)	3	經濟學(1)	3				
會計學(1)	3	會計學(1)	3				
統計學(1)	2	統計學(1)	2				
統計學(2)	2	統計學(2)	2				
電子計算機概論(資管系免修)	0	電子計算機概論(資管系免修)	0				
合 計	15	合 計	13				

人 文 學 院				人 文 學 院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實務專題	2						
心理學	2	心理學	2				
社會學(1)	2	社會學(1)	2				
管理學	2						
統計學(1)/民法概論	2/2						
教育概論/哲學概論/兒童教保概論	2/2/2						
電子計算機概論	0	電子計算機概論	1				
合 計	12	合 計	5				

國際學院(99 學年度成立)				國 際 學 院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植物學/動物學	2/2						
植物學實習/動物學實習	1/1						
微積分	2	實務專題	2				
普通化學(1)	3						
普通化學實驗(1)	1						
生態學	2	生態學	2				
生物統計	2	生物統計/統計學	2/2				
生物統計實習	1	生物統計實習/統計學實習	1/1				
電子計算機概論	0	電腦軟體實務操作	0				
永續發展趨勢	3	永續發展趨勢	3				
合 計	17	合 計	10				

獸醫學院(100 學年度成立)				獸 醫 學 院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科 目 名 稱	學 分 數
實務專題	2	實務專題	2				
普通化學(1)	3	普通化學(1)	3				
普通化學實驗(1)	1	普通化學實驗(1)	1				
生物統計	2	生物統計	2				
生物統計實習	1	生物統計實習	1				
生物技術	2	生物技術	2				
動物學	2	動物學	2				
動物學實習	1	動物學實習	1				
電子計算機概論	0	電子計算機概論	0				
合 計	14	合 計	14				

會議中說明：

一、農學院院長：在院課程委員會上提到「電子計算機概論」因為為全校性課程建議改成校定必修，又農學院院定選修課程規畫將排除工作犬相關課程，並將核心能力與課程檢核表修正只保留院定必修課程。

課務組：工作犬學程目前隸屬農學院，其相關學程課程規劃理應納在農學院院定選修課程內。

教務長：工作犬為農學院學程之一，其課程由農學院規劃，核心能力與課程檢核表內，共 18 門課程其中有 11 門為工作犬課程，為達成核心能力將規劃之選修課程列入並無不妥。「電子計算機概論」於上學期校定課程檢討規劃會議中，工學院院長提出因各院要求資訊能力程度不一樣，並經委員決議維持在各院院課程內。

有關「電子計算機概論」目前執行狀況為新生入學時會先做能力測驗，通過者(60 分以上)則不用再修讀，但是土木系與水保系皆要求該系學生全部修讀，造成各系執行不同。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目前碰到的困難是，「電子計算機概論」若規劃改為 1 學分則學生通過測驗即表示免修則可得 1 學分。

教務長：若「電子計算機概論」改為 1 學分則該門能力測驗則取消，由各系依要求規劃授課。

管理學院院長：「電子計算機概論」目前由資管系負責開課，大部分為資管系老師授課，目前是有共識，針對學生基本資訊素養運作設計，例如基本網路操作、Office 這一類的，較深的電腦理論都拿掉，超過 1/2~2/3 學生都可以通過，剩下少數學生需補修，是否要給 1 學分，我是支持保留，應該是可以不給，因為這是學校的資訊基本素養、基本門檻，像英文一樣，如果說一樣用前例方式，通過則免修，不通過則補修這樣可減輕設備問題及教師授課負擔，所以建議 0 學分，維持現在檢定機制。

農學院院長：「電子計算機概論」在 10 年前是很重要，目前已經是很普遍性了，是否有必要繼續放在院定必修，值得討論，目前也知道各系有另開相關課程，如食品系的電腦在食品科技之應用，如果院定「電子計算機概論」教的太難也不對，時空背景不同。

學生代表：依我們 5 年前經驗，5 年前我進大學考的是零壹零壹的東西，本身應用的是日常生活上的電腦知識，沒有考過的並不代表他的電腦知識不夠，學的是專業電腦運算過程的知識，其實大家文書部分都很好；第二部分是據悉有些老師是上 PPT 或 office 等軟體有些是在教運算的過程計算方式，有關這部分是否可再討論。

管理學院院長：有些院覺得需要上「電子計算機概論」就放在院定必修，再由各系去加強資訊能力，像管院有一項資訊的教育目標與素養，一定會要求學生有一定的程度，第二問題是同學問的上課內容，因為該門課程除資管系老師外尚有兼課教師授課，剛好教務處要實施教學要求各系寫一本書，可以請資管系針

對屬於全校性的再重新整體瀏覽，好好地將內容訂出來，一般的學生素養少那些，也許就可以用這樣來解決。

教務長：「電子計算機概論」課程訂定回歸在院級裡，再由院自訂課程的要求，是由教務處辦理統一測驗評量，或由各系要求加強資訊能力則另開資訊素養課程。

副教務長：在此建議，主要是課程名稱一樣，不管是院定還是系定只要是「電子計算機概論」名稱，授課內容就是依照管理學院院長所提的，授課內容是一致的，學分數就要一樣，如果各系要自訂屬於專業應用的電腦相關技術，那是不是在名稱上要有所區隔，有區隔的課程內容依照各系設計再訂學分數。

教務長：新生入學測驗「英語聽講練習」及「電子計算機概論」相關課程因有通過測驗則免修，如果是免修的宜訂為 0 學分為宜。

決議：

- 一、考量各院資訊素養要求不同，「電子計算機概論」課程訂定回歸在院級裡，再由各院自訂是否各系分別開設，若課程名稱為「電子計算機概論」者，統一為 0 學分/2 小時(人文社會學院「電子計算機概論」修正為 0 學分)，由教務處統一辦理資訊能力測驗。若各系要自訂屬於專業應用的電腦相關技術，則在名稱上要有所區隔。
- 二、農學院共同專業課程「生態學」、「生物統計」、「生物技術」、「植物學」、「生物學」自 103 學年度已不納入院定必修，課程運作由農學院協調。
- 三、學校的評鑑，教卓、典範計畫的基本指標都包含「職場倫理」與「服務學習」二項，建議院定選修課程增列「職場倫理」與「服務學習」相關課程提供各院學生修讀。
- 四、「實務專題」請與校外實習配套調整安排，進修部各系斟酌依需求規劃「實務專題」課程。
- 五、餘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進修推廣部、體育室、軍訓室

案由：本校校定必、選修課程更名、新增並修訂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英語文基礎能力(附件 2-1, P.30)

(一) 本案於 101 年 11 月 16 日、101 年 12 月 20 日、102 年 1 月 15 日「英文教學內容及實施架構討論會議」決議更名及新增課程。

(二) 本案擬於 102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檢附課程大綱(傳閱附件 1, P1)

序號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	------	----	-----	------	----

1	大一英文(1)(第一級) 大一英文(1)(第二級) 大一英文(1)(第三級) 大一英文(1)(第四級)	必修	2	四技一上	更名： 原：大一英文(1)及進階英文課程 1. 於修課及成績單上明確表示修讀之英文程度。 2. 成績不及格學生需補修同一級英文課程。 符合核心能力： 1. 語文應用能力。 2. 文化修養與科學知識能力。 3. 地方與全球思考能力。
2	大一英文(2)(第一級) 大一英文(2)(第二級) 大一英文(2)(第三級) 大一英文(2)(第四級)	必修	2	四技一下	更名： 原：大一英文(2)及進階英文課程 1. 於修課及成績單上明確表示修讀之英文程度。 2. 成績不及格學生需補修同一級英文課程。 符合核心能力： 1. 語文應用能力。 2. 文化修養與科學知識能力。 3. 地方與全球思考能力。
3	外語實務訓練(1)	選修	0	四技三上	更名： 原： 進階英文訓練(1) 1. 101 學年度入學學生，於四技三尚未通過「外語實務」課程者，可修習「外語實務訓練(1)」及「外語實務訓練(2)」兩門課程，及格者視通過「外語實務」。 2. 不納入畢業學分計算。 符合核心能力： 1. 語文應用能力。 2. 文化修養與科學知識能力。 3. 地方與全球思考能力。
4	外語實務訓練(2)	選修	0	四技三下	更名： 原： 進階英文訓練(2) 1. 101 學年度入學學生，於四技三尚未通過「外語實務」課程者，可修習「外語實務訓練(1)」及「外語實務訓練(2)」兩門課程，及格者視通過「外語實務」。 2. 不納入畢業學分計算。 符合核心能力： 1. 語文應用能力。 2. 文化修養與科學知識能力。 3. 地方與全球思考能力。

5	基礎英文(聽力) 基礎英文(文法) 基礎英文(字彙)	選修	0	四技一 上、下	更名： 原：進階英文(檢定) 不納入畢業學分計算。 符合核心能力： 1.語文應用能力。 2.文化修養與科學知識能力。 3.地方與全球思考能力。
6	英文(菁英班)	選修	2	四技一 上、下	新增： 供英文程度高學生選讀 持續增強英語能力，並鼓 勵這些學生考托福或亞 斯等考試取得英語能力 證明。建議將來國際事務 處進行國際學生交流 時，可至該班級做說明 會，由菁英班同學中選 送；另各系或各學院如需 推薦學生參加「學海飛 颺」或至姊妹校做交換學 生亦可從菁英班學生中 篩選。 納入畢業選修學分計算。 符合核心能力： 1.語文應用能力。 2.文化修養與科學知識能力。 3.地方與全球思考能力。

二、修訂本校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附件 2-2, P.33)

條次	擬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原因
第 5 條	<p>學生於三年級開學前參加二次(進修推廣部一次)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仍無法通過第二條所列測驗之一者，得於三年級起修習本校開設之「外語實務訓練(1)」(0學分)及「外語實務訓練(2)」(0學分)兩門課程，或繼續參加外語能力檢定測驗。修習本校開設之「外語實務訓練(1)」及「外語實務訓練(2)」兩門課程及格者視同通過「外語實務」，不及格者應重修該2門課程直至及格為止。「外語實務訓練(1)」未修讀或成績不及格者，不得逕修「外語實務訓練(2)」。</p> <p>修讀「外語實務訓練(1)」之學生，應於開學第2週內將已參加過本要點第二點所列相關測驗之成績</p>	<p>學生於三年級開學前參加二次(進修推廣部一次)具公信力之語言測驗機構舉辦之外語能力測驗仍無法通過第二條所列測驗之一者，得於三年級起修習本校開設之「<u>進階英語訓練(1)</u>」(0學分)及「<u>進階英語訓練(2)</u>」(0學分)兩門課程，或繼續參加外語能力檢定測驗。修習本校開設之「<u>進階英語訓練(1)</u>」及「<u>進階英語訓練(2)</u>」兩門課程及格者視同通過「外語實務」，不及格者應重修該2門課程直至及格為止。「<u>進階英語訓練(1)</u>」未修讀或成績不及格者，不得逕修「<u>進階英語訓練(2)</u>」。</p> <p>修讀「<u>進階英語訓練(1)</u>」之學生，應於開學第2週內將已參加過本要點第二點所列相關測驗之成績</p>	配合課程名稱更名修正

單正本（日間部二次，進修推廣部一次）交課務組或進修推廣部審核，若於期限內無法提出者，將逕予退選。（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單正本（日間部二次，進修推廣部一次）交課務組或進修推廣部審核，若於期限內無法提出者，將逕予退選。（101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	--------------------------------------------------------------------

三、體育課程

(一)依 102.02.27 簽核 101 年度體育專案評鑑報告建議書案辦理。

(二)為達評鑑一等指標，修課人數達 60% 以上，擬於增開體育修選課程供大三大四學生修讀，自 102 學年度起實施。

序號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戶外休閒運動	選修	1	四技三、四技四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公民生活能力 2. 領導創新與溝通合作能力。
2	運動知識與賞析	選修	1	四技三、四技四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公民生活能力 2. 領導創新與溝通合作能力。

四、軍訓課程(附件 2-3, P.35)

(一)依據民國 100 年 12 月 28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000294221 號令修正公布「兵役法」暨教育部 101 年 11 月 26 日審議修正通過「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折減常備兵役現役及軍事訓練實施辦法(草案)」及教育部 101 年 12 月 7 日研商會議指導。

(二)追認自 101-2 學年度起實施。

序號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防衛動員	必修	0	四技一	更名： 原:軍訓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國防科技	必修	0	四技一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全民國防	必修	0	四技一	
4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國際情勢	必修	0	四技一	
5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國防政策	必修	0	四技一	

(三)103-106 學年度課程規劃校定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修正為 2 學分，不納入畢業學分計算。

會議中說明：

一、體育室：因應這次評鑑結果，委員對我們比較大的建議是課程和師資，在 103-106

學年度規劃課程已改為 2 年必修課程，在評鑑中重要指標是修課人數要達全校 60%，就算規劃 2 年必修也只能達到 50%，考慮師資有限先試開 2 門選修課程以提高修課人數，新增課程內涵跟傳統術科課程不一樣，注重學理知識介紹及觀賞部分，學分數建議更正為 2 學分較合適，對學生比較有誘因。

二、軍訓室：「軍訓」課程名稱追認自 101-2 學年度課程修正為「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為配合國防部役男的役期及軍訓課程規定辦理，103-106 學年度後軍訓課程規劃為校定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修正為 2 學分，不納入畢業學分計算。

決議：

- 一、體育課程「戶外休閒運動」及「運動知識與賞析」修正為 2 學分。
-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本校各學院

案由：本校各學院所屬各系(所)更名、新增或停開選修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農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2-1，P.7)

(一) 經 102 年 3 月 12 日農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二) 農學院各系所新增、更名(或删除)課程一覽表：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農學院	永續農業	選修	3	共同選修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有農業專業知識 2.具有外語能力及國際視野
2		永續農業國內外專業實習	選修	3	共同選修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有農業專業知識 2.具有外語能力及國際視野
3	工作犬訓練學校	犬隻服從訓練實習	選修	2	農學院共同選修	更名 (原：犬隻服從訓練)
4		犬隻敏捷訓練與實習	選修	2	農學院共同選修	新增
5		犬舍設計與經營管理	選修	2	農學院共同選修	新增

6		犬隻傳染病與公共衛生	選修	2	農學院共同選修	新增
7		工作犬產業行銷學	選修	2	農學院共同選修	新增
8		工作犬簡介	選修	2	農學院共同選修	新增
9		校外實習	選修	3	農學院共同選修	新增
10		定向行動概論	選修	2	農學院共同選修	刪除
11	生技系	保健食品概論	選修	2	大二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科學及生技產業之基本技能。
12	生資所	森林資源經濟分析	選修	3	博一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13		生態旅遊研究	選修	3	博一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14		休閒研究方法論	選修	3	博一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15		高等微生物生理與遺傳學	選修	3	博一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16		消化道微生物	選修	3	博一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17		基因表達系統	選修	2	博一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18		應用微生物特論	選修	2	博一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19		應用微生物學	選修	3	博一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20		動物幹細胞建立與應用	選修	2	博一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21		動物幹細胞建立與應用實習	選修	1	博一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具備生物資源保育管理或開發利用之創新研究能力。
22	動畜系	職場體驗	選修	1	四技四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經濟動物現代化飼料製造品管與安全畜產品生產等專業能力。 2.具備兼顧動物福利之現代化動物飼養管理專業能力。 3.具備休閒畜牧及永續禽畜場管理等專業能力。 4.具備經濟動物現代化育種與繁殖技術等專業能力。 5.具備經濟動物產品利用與品管等專業能力。
--	--	--	--	--	--	---------------------------------------------------------------------------------------------------------------------------------------------

二、工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2-2，P.17)

(一) 經 102.3.14 工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機械工程系	金屬模流分析	選修	3	碩一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機械領域之專業知識。 2.具備規劃並執行研究專題及表達研究成果之能力。 3.具備參與多重領域合作之能力。
2		金屬模流分析	選修	3	碩專一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職場所需之機械領域之專業知識。 2.具備規劃並執行研究專題及表達研究成果之能力。 3.具備參與職場所需多重領域合作之能力。
3		數位電子與邏輯設計	選修	2	四技三下	改學分數： 原 99-102 課程規畫為 2 學分，並於 100-2 課程委員會改為 3 學分，原要替代 99-102 規劃課程「數位電子與邏輯設計」(2 學分/2 小時)及「數位電子與邏輯設計實習」(1 學分/2 小時)，因漏列刪除「數位電子與邏輯設計實習」科目，為避免學生誤導，擬回復為原規劃之 2 學分。 符合核心能力： 1.具有設計與規劃工程系統並執行工程實務之能力。 2.具有團隊合作及溝通協調之能力。 3.具有獨立思考、創新與終身學習的習慣與能力。
4	車輛工程系	品質改善實務	選修	3	四技三下	新增： 為配合經濟部工業局產業人才扎根計畫，擬增設「品質改善實務」課程。 符合核心能力： 1.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的能力。 2.發掘、分析及處理問題的能力。 3.認識時事議題，瞭解車輛工程技術對環境、社會及全球的影響，並培養持續學習的習慣與能力。 4.理解專業倫理及社會責任。
5		校外實習	選修	3	碩一上、下	新增： 因本校目前積極推動大學部之「校外實習」課程，但該課程尋找合作廠商不易，故先由碩士班試行，擬於碩士班一年級上、下學期各增設「校外實習」課程。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創新思考及獨立解決問題之能力。 2.具備與不同領域人員協調整合之能力。 3.具備終身自我學習成長之能力。
6	材料工程研究所	電子顯微鏡原理	選修	3	碩士班一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擁有材料專業知識與實作技術 2.實驗設計執行、分析及報告撰寫之能力。

三、管理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2-3，P.19)

(一) 經 102.3.18 管理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議審核通過。

(二) 管理學院所屬系(所)新增課程一覽表：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景憩所	環境導覽與解說系統特論	選修	3	碩一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景觀規劃設計能力或遊憩經營管理能力。 2.具備良好的國際觀。
2		環境管理系統特論	選修	2	碩二下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景觀規劃設計能力或遊憩經營管理能力。 2.具備良好的國際觀。
3	企管系	國際貿易實務	選修	3	四技四下	新增： 因應勞委會職訓局就業學程課程
4		服務行銷職場體驗實習	選修	2	四技四下	
5		國際商務職場體驗實習	選修	2	四技四下	
6		不動產經營管理	選修	3	四技三下	
7		管理經濟	選修	3	境外專班碩士在職專班二下	新增：

四、人文社會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2-4，P.23)

(一) 經 102.3.14 人文社會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幼兒保育系	數位媒體教學設計專題研究	選修	3	碩一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規劃執行兒童課後托育與輔導的能力。 2. 實踐團隊合作與問題解決的能力。 3. 觀察全球發展趨勢與持續創新學習的能力。
2		數位媒體教材開發與設計	選修	2	四技三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規劃執行兒童課後托育與輔導的能力。 2. 實踐團隊合作與問題解決的能力。
3		弱勢族群音樂教育專題研究	選修	3	碩一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規劃執行兒童課後托育與輔導的能力。 2. 具備專業倫理與人文關懷的能力。 3. 觀察全球發展趨勢與持續創新學習的能力。
4		數位教材開發與設計專題研究	選修	3	碩一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規劃執行兒童課後托育與輔導的能力。 2. 實踐團隊合作與問題解決的能力。 3. 觀察全球發展趨勢與持續創新學習的能力。
5		機構實習	選修	5	四技四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規劃執行嬰幼兒照護與保育的能力。 2. 規劃執行幼兒教育與保育的能力。 3. 規劃執行兒童課後托育與輔導的能力。 4. 實踐團隊合作與問題解決的能力。
6	客家文化產業研究所	客家傳統建築	選	2	碩一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客家文化產業之經營管理能力。 2. 應具有協助客家文化產業活動規劃，及具備有田野調查能力。
7		客家文化政策	選	2	碩一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獨立研究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2. 應具備領導、管理、規劃與自我終身學習實踐之能力。
8		設計美學專論	選	2	碩一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有解決問題能力，透過網路資源或團隊合作解決研究相關問題。 2. 應具有協助客家文化產業活動規劃，及具備有田野調查能力。
9		文化研究導論	選	2	碩一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有解決問題能力。 2. 具備學術論文撰寫能力。 3. 具備獨立研究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4. 應具有協助客家文化產業活動規劃，及具備有田野調查能力。
10		地理資訊實務與應用專論	選	3	碩二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應具有協助客家文化產業活動規劃,及具備有田野調查能力。 2. 應具備領導、管理、規劃與自我終身學習實踐之能力。
11		文化、空間與人地關係	選	3	碩一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客家文化產業之經營管理能力 2. 應具有協助客家文化產業活動規劃,及具備有田野調查能力。
12		景觀與環境規劃	選	3	碩二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 應具有協助客家文化產業活動規劃,及具備有田野調查能力。 2. 應具備領導、管理、規劃與自我終身學習實踐之能力。

五、獸醫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2-5，P.29)

(一) 經 102.3.13 獸醫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動物疫苗科技研究所	疫苗產業應用	選修	2	碩一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疫苗與佐劑及生技相關之專業能力。
2		疫苗生物資訊概論	選修	1	碩一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疫苗與佐劑及生技相關之專業能力。
3		免疫基因與生物資訊實習	選修	1	碩一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疫苗與佐劑及生技相關之專業能力。 2. 具備創新思考與協合作能力。
4		疫苗製程特論實習	選修	1	碩一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疫苗與佐劑及生技相關之專業能力。 2. 具備創新思考與協合作能力。
5		活毒疫苗產業製程研習	選修	1	碩一	符合核心能力： 1. 具備疫苗與佐劑及生技相關之專業能力。 2. 具備創新思考與協合作能力。
6	野保所	保育醫學特論	選修	2	碩二上	變更學分數： 100-2 學期新增課程,原規畫為 3 學分。

六、國際學院：(課程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2-6，P.32)

(一) 經 102.3.18 獸醫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食品學	分子營養學	選修	2	碩一下	追認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位學程					1.具有農業專業知識。 2.具有外語能力及國際視野。
-----	--	--	--	--	-------------------------------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農學院食品系、森林系、工作犬訓練學校申請全英文授課，提請 討論。

說明：經 102.03.12 農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申請全英文授課如下表：**(附件 3, P.40)**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授課老師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食品科學系	最適化在食品科技之應用	選修	林貞信	2	碩一下 博一下	食品系目前已招收國際博士學生，且配合食品科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開課之需要，改為英文授課可容納國際學生合班上課。
2	工作犬訓練學校	工作犬簡介	選修	祁偉廉	2	農學院 共同選修	教育部國際合作申請案之審查委員建議本校工作犬學程以英語授課開設課程，讓外籍學生也能選修。
3	森林系	森林經營學	必修	陳朝圳	2	四技四	與外籍學者偕同授課。
4		森林經營學實習	必修	陳朝圳	1	四技四	
5		森林經營管理特論	選修	陳建璋	3	碩一上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准予備查。

提案五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食品科學系 98 學年產學專班課程修改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食品科學系辦理 98 學年產學專班，課程規劃經 102.01.09 食品科學系 101-1 第 2 次系課程會議、102.01.15 食品科學系第 6 次系務會議及 102.3.12 農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檢附 98 學年產學專班四年制課程必選修科目表**(附件 4, P.46)**、中英文摘要**(傳閱附件 3, P.33)**。
- 三、課程修改一覽表如下：

98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四年制課程修改一覽表						20130115
第一學年						
必選修別	原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修課程	體育	1	2	1	2	
	軍訓	0	2	0	2	
	國文(1)(2)閱讀與寫作	2	2	2	2	
	英文(1)(2)	2	2	2	2	
	英語聽講練習 101、102	0	2	0	2	
	普通化學(一)、(二)	3	3	3	3	更名為普通化學(1)、(2)
	普通化學實驗(一)、(二)	1	2	1	2	普通化學實驗(1)、(2)
	生物學	3	3			
	電子計算機概論			0	2	
	微積分	2	2			刪除
	食品加工(甲)			2	2	食品加工(1) 修改為1上
	食品加工實習(甲)			1	2	食品加工實習(1) 修改為3上
	普通物理學	2	2			刪除
	普通物理學實習	1	2			刪除
	食品科學概論			2	2	
	通識課程	2	2	2	2	
	生活服務教育	0	2	0	2	
憲法			2	2	修改為2下	
小計		19	28	18	29	
合計 選修課程	保健食材之加工與應用			3	3	
	食品科技英文			2	2	刪除
	食品行銷	2	2			修改為1下
	營養學			2	2	修改為4上必修
	電腦在食品科技之應用	2	2			
	電腦在食品科技之應用實習	1	2			
小計		24	34	25	36	

98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四年制課程修改一覽表								20130115	
第二學年									
課程屬性	必修類別	原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		通識課程	2	2	2	2			
		生物統計	2	2					

	生物統計實習	1	2			
	分析化學	2	2			
	分析化學實習	1	2			
	英語聽講練習103、104	1	2	1	2	
	有機化學(一)	2	2			更名:有機化學(1)
	有機化學實驗(一)	1	2			更名:有機化學實驗(1)
	食品加工(乙)	2	2			更名:食品加工(2) 修改至1下
	食品加工實習(乙)	1	2			更名:食品加工實習(2) 修改至3下
	食品工程(一)			3	3	更名:食品工程學(1) 修改至2上
	食品工程實習(一)			1	2	更名:食品工程學實習(1) 修改至3上
	有機化學(二)			2	2	刪除
	有機化學實習(二)			1	2	刪除
	微生物學			3	3	
	微生物學實習			1	2	更名:微生物學實驗
小 計		15	20	14	18	
選修課程	食品品質技術	2	2			更名:食品品質管制
	肉品加工與實習	3	4			刪除
	食品產業經營			2	2	更名:食品生物技術產業與經營
	食品冷凍	2	2			更名:食品冷凍學
	應用食品自動控制元件與實習			3	4	更名:食品加工自動化元件與實習(1)3 學分/4小時
	食品包裝技術	2	2			更名:食品包裝
	感官品評學與實習			3	4	更改:3學分/4小時
	飲料加工與實習			3	4	刪除
	食物學原理			2	2	新增修改至一下
小 計		24	30	27	34	

98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四年制課程修改一覽表 20130115							
第三學年							
課程屬性	必選修別	原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備 註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基礎課程	必修	校外實習(1)、(2)	12	24	12	24	另依教育部實習時數計算, 更名:校外實習, 更名:校外實習(1)(2)
小計			12	24	12	24	
		食品殺菌技術	2	2			修改至4下

專業課程	食品殺菌技術實習	1	2			修改至4下
	微生物檢驗技術			2	2	修改至4下
	微生物檢驗技術實習			1	2	更名:微生物檢驗技術實驗 修改至4下
	應用電工學	1	3			刪除
	應用電工學實習	1	3			刪除
	烘焙技術			2	2	更名:為烘焙學 修改至1下
	烘焙技術實習			1	2	更名:烘焙學實習 修改至1下
	食品添加物與配料	2	2			更名:食品添加物 修改至2上
	食品機械	2	2			修改至2上
	食品調理技術			2	4	刪除
	食品調理技術實習			1	2	刪除
	醱酵生產技術	2	2			更名:醱酵學 修改至4上
	醱酵生產技術實驗	1	2			更名:醱酵學實習修改至4上
	食品生鮮處理技術			2	2	刪除
	食品生鮮處理技術實習			1	2	刪除
小計	24	42	24	42		

		第四學年				註備	
課程屬性	必修類別	原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修課程		外語實務	0	2			修改至1上
		實務專題	1	2			修改至3上
		食品衛生與安全	2	2			
		生物化學(甲)	3	3			更名:生物化學(1) 修改至2下
		生物化學實習(甲)	1	2			更名:生物化學實驗(1) 修改至2下
		食品分析(一)	2	2			更名:食品分析
		食品分析(一)實習	2	4			更名:食品分析實驗
		食品微生物	3	3			刪除
		食品微生物實習	1	2			刪除
		實務專題			1	2	修改至3下
		生物技術			2	2	
		食品法規			2	2	
		食品化學			3	3	修改至2下

	生物化學(乙)			3	3	刪除
	通識課程	2	2	2	2	
小計		17	24	13	14	
選修課程	廠務管理	2	2			刪除
	廠物管理與實習	1	2			刪除
	新產品開發與實習			3	4	更改:3學分/4小時
	食品加工技術特論	2	2			更名: 食品加工技術特論(1)
	食品加工技術特論			2	2	更名: 食品加工技術特論(2)
小計		22	30	18	20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食品科學系 101 學年度產學專班課程修改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食品科學系辦理 101 學年度產學專班，課程規劃經 102.01.09 食品科學系 101-1 第 2 次系課程會議、102.01.28 食品科學系第 7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及 102.3.12 農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檢附 101 學年度產學專班四年制課程必選修科目表(附件 5, P.52)、中英文摘要(傳閱附件 4, P.55)。
- 三、課程修改一覽表如下：

第一學年						
必選修別	原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修課程	通識課程			2	2	
	國文(1)(2)(閱讀與寫作)	2	2	2	2	
	體育	1	2	1	2	修改至4上4下
	軍訓	0	2	0	2	修改至4上4下
	大一英文(1)(2)	2	2	2	2	
	英語聽講練習101、102	0	2	0	2	
	普通化學(1)、(2)	3	3	3	3	
	普通化學實驗(1)、(2)	1	2	1	2	

	生物學	3	3			
	生活服務教育	0	2	0	2	建議刪除
	電子計算機概論			0		修改至3下
	普通物理學	2	2			刪除
	普通物理學實習	1	2			刪除
	食品科學概論			2	2	
	食品加工(1)			2	2	修改為1下
	食品加工實習(1)			1	2	修改為1下
	校外實習(1)(2)	3	3	3	3	原東水規劃三上、下24學分 更改成四學年各3學分
小計		17	25	19	28	
選修課程	保健食材之加工與應用			3	3	修改為2下
	食品行銷	2	2			修改為1上
	電腦在食品科技之應用	2	2			修改為3下
	電腦在食品科技之應用實習	1	2			修改為3下
	食品機械	2	2			刪除
	應用電工學實習			1	1	刪除
	烘焙學			2	2	刪除
	烘焙學實習			1	1	刪除
	食物學原理			2	2	刪除
小計		7	8	11	11	

101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四年制課程修改一覽表 (102佳冬) 20130115

第二學年							
課程屬性	必修類別	原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修課程		通識課程	2	2	2	2	
		英語聽講練習103、104	1	2	1	2	
		憲法			2	2	修改3下
		生物統計	2	2			3上
		生物統計實習	1	2			3上
		分析化學	2	2			
		分析化學實習	1	2			
		有機化學(1)	2	2			
		有機化學實驗(1)	1	2			
		食品加工(2)	2	2			原1下修改至2上

	食品加工實習(2)	1	2			原3下修改至2上
	食品工程學(1)			3	3	原2上修改至2下
	食品工程學實習(1)			1	2	原3上修改至2下
	有機化學(2)			2	2	刪除
	有機化學實習(2)			1	2	刪除
	微生物學			3	3	
	食品化學			3	3	
	微生物學實驗			1	2	
	校外實習(3)(4)	3	3	3	3	原東水規劃三上、下24學分 更改成四學年各3學分
小計		18	23	22	26	
選修課程	食品品質管制	2	2			原2上修改至1上
	食品冷凍學	2	2			原2上改至3下
	食品生物技術產業與經營			2	2	原2下修改至4上
	食品包裝	2	2			
	食品添加物	2	2			原2上改至4下
	食品加工自動化元件與實習(1)			3	4	原2下修改至1下
	感官品評學與實習			3	4	原2下修改至4上
	食品科技英文			2	2	刪除
	食品調理技術					刪除
	食品調理技術實習					刪除
	食品加工特論(1)					原4上修改至2上
小計		8	8	13	18	

101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四年制課程修改一覽表 (102佳冬) 20130115

第三學年							
課程屬性	必修別	原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備註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修課程		通識課程	2	2	2	2	原1上1下
		食品分析	2	2			原4上修正為3上
		食品分析實習	1	2			原4上修正為3上
		食品微生物	3	3			
		食品微生物實驗	1	2			
		實務專題			1	2	3上、下 101佳農規劃3下、四上
		生物技術			2	2	原4下修正為3下
		食品法規			2	3	原4下修正為3下
		校外實習(5)(6)	3	3	3	3	原東水規劃三上、下24學分，更改為四學分各3學分
小計			12	14	10	12	

選 修 課	食品殺菌技術	2	2			原4下修正為3上
	食品殺菌技術實習	1	2			原4下修正為3上
	食品加工技術特論(2)			2	2	新增至3下
小計		3	4	2	2	

101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課程四年制課程修改一覽表 20130115							
第四學年							
課程 屬 性	必 選 修 別	原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備 註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必 修 課 程		實務專題	1	2			
		食品衛生與安全	2	2			
		校外實習(7)(8)	3	3	3	3	原東水規劃三上、下24學分 更改成四學年各3學分
		營養學	2	2			
		生物化學	3	3			原2下改4上
		生物化學實習	1	2			原2下改4上
小 計			12	14	3	3	
選 修 課 程		醱酵學			2	2	原4上改4下
		醱酵學實驗			1	1	原4上改4下
		微生物檢驗技術			2	2	刪除
		微生物檢驗技術實驗			1	1	刪除
小計			0	0	6	6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七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動物科學與畜產系 102 學年產學專班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動物科學與畜產系辦理 102 學年度產學專班，課程規劃經 102.02.25 動畜科學與畜產系 101-2 第 1 次系課程會議及 102.3.12 農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 二、檢附 102 學年課程規劃表、必選修科目表(附件 6, P.58)、中英文摘要 (傳閱附件 5, P.70)。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八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休閒運動保健系 102 學年度更名為休閒運動健康系，課程規劃沿用 99-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2 年 3 月 14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人文社會學院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二、檢附 102 學年課程規劃表、必選修科目表(附件 7，P.68)。

決議：

- 一、休閒運動健康系簡稱休運系。
-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九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工學院四技進修部 102 學年度新增環境資源與防災學位學程課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1 年 1 月 9 日第 49 次會議審議通過。
- 二、檢附課程規劃表、必選修科目表。(附件 8，P.76)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班課程學分調整及追認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科技管理研究所目前課程已行之多年，鑒於學生需求及環境條件變化，該所有定期檢視及視需要調整的必要性。目前該所碩士班研究生須修畢 46 學分始得畢業；包括必修課程 14 學分，專業實習課程 3 學分，選修課程至少 29 學分。
- 二、經 102 年 03 月 06 日召開之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課程委員會議決議(如附件)，自 102 學年度起調整本所碩士班「農業生技與科技」及「傳統產業與科技」兩門課程學分數，由原規劃之 0 學分調整為 3 學分，並提請院級及校級課程委員會追認 101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課程名稱	原規劃	調整後
農業生技與科技	選修，0 學分	選修，3 學分
傳統產業與科技	選修，0 學分	選修，3 學分

三、本案經 102 年 03 月 18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審核通過。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國際學院

案由：國際學院 102 學年度新增土壤與水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課程規劃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院 102 年 3 月 18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二、檢附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課程規劃表、必選修科目表 (附件 9, P.84)、中英文摘要 (傳閱附件 6, P.90)。

決議：

- 一、學校課程於 99-2 學年度始業已將新課程統一，名稱內有 I、II 者，統一修正為(1)、(2)，如「土木科技英文 I」修正為「土木科技英文(1)」以此類推。
- 二、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

案由：關於進修部、日間部院定課程規劃一致性，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未來技專校院推展校外實習，請各院考量進修部學生上課時間有限，對於院定課程規劃如「實務專題」，進修部是否規劃一事，請 討論。
- 二、本案業經 102 年 3 月 6 日 101-2 學期校院定必修課程教學委員會會議討論決議：實務專題課程由院主導，規劃時進修部不一定要有實務專題的課程。

決議：進修部各系斟酌依需求規劃「實務專題」課程，並列入本會議提案一決議。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森林系為實施校外實習修訂 99~102 學年度課程規劃，追認 99 入學新生適用，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森林系為配合技職再造及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刪除「校外實習」(必修2

學分)、新增「林業工作實習」(必修6學分)及「產業實習」(選修6學分)課程，總畢業學分數維持130學分，必修應修84+1「通識教育講座」學分，選修應修45學分。規劃校外實習課程為「林場實習」(必修)、「林業工作實習」(必修)及「產業實習」(選修)。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森林系	校外實習	必修	2	四技四上	刪除： 配合校外實習實施，校外實習課程總體規劃。
2		林業工作實習	必修	6	四技四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森林培育及管理技術。 2.具備森林生物資源物種辨識與生態調查能力。 3.具備森林生態與生物多樣性保育之基本觀念。 4.具備森林資源調查與經營規劃能力。 5.具備溝通表達、獨立思考及解決問題與團隊合作能力。
3		產業實習	選修	6	四技四上	新增： 符合核心能力： 1.具備森林培育及管理技術。 2.具備森林生物資源物種辨識與生態調查能力。 3.具備森林生態與生物多樣性保育之基本觀念。 4.具備森林資源調查與經營規劃能力。 5.具備溝通表達、獨立思考及解決問題與團隊合作能力。

二、經102.3.02農學院101學年度第2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三、檢附課程規劃表(附件 10，P.91)。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網路教學委員會

案由：國際食品碩士學位學程追認於 101-2 學期擬增開遠距教學「分子營養學」2 學分(與動畜系合班授課)，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門選修課將由美國馬里蘭大學食品與營養科學系鄭文興助理教授主導，以遠距教學的方式全英語授課。
- 二、本課程由本校、美國馬里蘭大學、國立台灣大學同步遠距教學，各校分別有老師分擔部分授課，本校目前負責授課老師為動物科學與畜產系余祺助理教授。

三、本案業經 102 年 3 月 13 日 101 學年度第 2 次網路教學委員會會議通過。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玖、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食品科學系 102 學年度選修課程更名及新增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食品科學系配合申請「102 學年度教育部技職再造方案－落實學生校外實習課程計畫」；亦為 102 學年度食品系推動學期校外實習之準備，擬作課程更名及新增。
- 二、本案因配合申請「102 學年度教育部技職再造方案－落實學生校外實習課程計畫」時程緊迫業於 102 年 3 月 15 日食品系 101-2 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並另於 102 年 3 月 20 日簽准在案。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修改原因	備註(請加註符合哪項核心能力)
1	食品科學系	校外實習(1)	選修	2	四食品三	原課程名稱為「校外實習」	1. 102.03.15 食品系 101-2 第 1 次通過。 2. 附課程中英文摘要。
2		職涯訓練輔導	選修	1	四食品四	新增(4上)	1. 102.03.15 食品系 101-2 第 1 次通過。 2. 附課程中英文摘要。
3		校外實習(2)	選修	11	四食品四	新增(4下)	1. 102.03.15 食品系 101-2 第 1 次通過。 2. 附課程中英文摘要。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拾、散會：14:30